

城关镇人民政府 2024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一、总体情况

（一）主动公开：今年以来，我镇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规定及上级要求，按照“合法、全面、准确、及时”的要求公开政府信息，确保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高效运行。

（二）依申请公开：我镇明确依申请公开的受理、审核、处理、答复的时限规定以及监督方式和程序，进一步提升依申请公开办理质量。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我镇未接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三）政府信息管理：全面梳理政务运行公开事项，细化政务公开主体、内容、程序，确保格式规范、目录准确。规范政府信息的发布，确保时效性、真实性、准确性与权威性，进一步促进政务公开工作透明化，全面反映行政工作信息，更好地履行行政管理职能，切实为人民群众服务。

（四）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我镇不断创新政务公开的新载体、新形式，使政务公开的形式更加灵活多样，及时推送公开镇党委政府工作动态、政务信息以及各种惠民政策，确保政务公开高效运行。

（五）监督保障：一是加大政府信息公开制度的宣传以及对信息公开工作人员的培训力度，让工作人员熟悉政务公开各项规章制度、工作流程，让群众知晓信息查询的渠道和方式。二是持续加大对信息公开的数量、类别、内容、群众反馈等方面的自查力度，及时发现问题、解决问题，不断提高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实效性。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0	0	0	0	0	0	0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0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3.其他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24 年，我镇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严格对照政务公开主要任务，扎实、规范、有序推动各项信息公开工作，取得显著成效，但仍然存在一些不足：

（一）主要问题

一是工作的专业性、系统性、针对性有待提高，存在政务信息公开广度、深度有待拓宽等问题。

二是各部门之间信息共享不够顺畅，信息共享效率有待提高。

（二）改进措施

一是建立长效机制。将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工作与日常业务工作紧密结合，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同时，认真落实政策解读工作要求，着力提升解读质量、丰富解读方式、提升解读效果。

二是加大宣传力度。围绕政务公开中心工作，积极探索新措施、新办法、新途径，以社会关注度高、涉企涉民的政府信息作为重点，实现信息公开、推送精准直达，确保群众“看得到、听得懂、易获取、能监督、好参与”。

三是强化监督检查。对照政务公开评估指标，进一步完善监督检查制度，严格按照考核标准，采取不定期抽查的方式，加强对政务公开工作的督促检查，确保政务公开工作落到实处。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2024 年度我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